

证券代码：600737

股票简称：中粮屯河

编号：2016-036 号

中粮屯河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非公开发行股票事项延期复牌的公告

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中粮屯河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16 年 8 月 27 日披露了《中粮屯河股份有限公司公司重大事项停牌公告》（公告编号：2016-033 号），披露了公司正在筹划非公开发行股票事项，公司股票自 2016 年 8 月 29 日起停牌 10 个交易日；2016 年 9 月 3 日，披露了《中粮屯河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非公开发行股票事项进展情况的公告》（公告编号：2016-034 号）。

本次停牌期间，公司及有关各方按照相关规定积极推进非公开发行股份的各项工 作。本次筹划目标是着眼于公司未来能够具有更长远发展战略的一项重要举措。因公司此次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部分拟用于甘蔗糖技术升级改造及配套优质高产高糖糖料蔗基地（“双高基地”）建设项目，根据《广西壮族自治区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广西 2016 年优质高产高糖糖料蔗基地建设实施方案的通知》， “双高基地建设项目”的建设、实施需地方政府筹措财政补助资金，公司已就此事项向崇左市政府递交申请文件，尚未取得批准。因此，为保障本次非公开发行事项的顺利进行，维护广大投资者的权益，公司根据《上市公司筹划重大事项停复牌业务指引》第二十四条“（三）须事先取得有权部门批准的相关事项尚未获批”已向上海证券交易所申请延期复牌，预计公司将于 2016 年 9 月 20 日（星期二）前取得相关政府批复文件，公告本次非公开发行股份的相关内容并复牌。

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为《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有关公司的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刊登的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公司后续公告并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中粮屯河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六年九月九日